

# 关于[高新技术区]法定图则 15-04 地块局 部调整的通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《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》等相关规定，经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法定图则委员会 2018 年第 12 次会议审批通过[高新技术区]15-04 地块局部调整，现予以公布：



地块控制指标一览表					
地块编号	用地代码	用地性质	用地面积 (平方米)	容积率	配套设施设置
15-04	M0	新型产业用地	17766	5.5	--

深圳市城市规划委员会  
深圳市规划和国土资源委员会南山管理局  
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